附表五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代辦案件之撥付標準

工程採購預算金額	額度	備註
500 萬元以下部分	0.1134%	舌之損具金額認定。2. 撥付金額應按預算金額
超過 500 萬元至 2,500 萬元部分	0. 0972%	
超過 2,500 萬元至 5,000 萬元部分	0. 081%	
超過 5,000 萬元至 1 億元部分	0. 0486%	
超過 1 億元至 5 億元部分	0. 0324%	
超過 5 億元部分	0.0162%	